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106年度董事會共開會8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郭書齊	8	0	100%	
董事	郭家齊	7	1	88%	
董事	吳佩雯	8	0	100%	
董事	中加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俊凱	8	0	100%	
獨立董事	林立弘	8	0	100%	
獨立董事	蘇志淵	8	0	100%	
獨立董事	陳崇文	2	1	50%	於 106/6/7 解任
獨立董事	呂麗雯	4	0	100%	於 106/6/8 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 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6.1.10 第三屆 第十五次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施行細則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本公司一〇六年經理人年度調薪案	
106.8.7 第三屆 第二十次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董事姓名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6.1.10 第三屆 第十五次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郭書齊董事 郭家齊董事 吳佩雯董事	為利害關係人	除利害關係董事依法迴避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一〇六年經理人年度調薪案			
106.8.7 第三屆 第二十次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郭書齊董事 郭家齊董事 吳佩雯董事 黃俊凱（中加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	為利害關係人	除利害關係董事依法迴避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均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以資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全體董事均以投保董事責任險。
為有效辦理公司治理，本公司已於 104 年股東常會選任三名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執行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公司遵循法令及潛在風險管控等及評估董事、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員工認股權計畫與員工酬勞計畫等。